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文件

浙商大团〔2021〕2号

关于同意廖文同志职务任免的复函

中共浙江工商大学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委员会：

你委《关于廖文同志职务任免征求意见的函》已收悉。

经研究决定：

同意廖文同志为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委员会主要负责人、任团委副书记一职。

任期自发文之日起。

此复。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

2021年1月5日

主送：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党委

抄送：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团委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

2021年1月5日印发